

证券代码：688010

证券简称：福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1-071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在福州市马尾区江滨东大道 158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时限并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由李寅彦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选举李寅彦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n）的《关于选举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2）

特此公告。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10 月 26 日